

广东省东莞市财政局

东财函〔2016〕1250号

关于拨付 2015 年度民间金融街发展 专项资金的通知

市金融局：

根据《促进东莞民间金融局发展的暂行办法》（东府办〔2013〕143号），现请将 2015 年度民间金融街发展专项资金 1,797,461 元拨付给相关企业。

附件：2015 年度民间金融街发展专项资金资助明细表



（联系人：钟佳玮；联系电话：22831161）

抄送：各有关企业

附件:

2015年度民间金融街发展专项资金资助明细表

单位: 元

序号	机构名称	资助项目类别	资助标准	资助金额	小计
1	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	进驻奖励	一次性奖励10万元	100,000	100,000
2	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心区支行	租金补贴	每月每平方米补贴10元	85,160	85,160
3	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东莞中心支公司	租金补贴	每月每平方米补贴10元	102,470	102,470
4	东莞市卓誉融资担保有限公司	租金补贴	每月每平方米补贴10元	59,080	59,080
5	东莞市汇通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	租金补贴	每月每平方米补贴10元	177,240	177,240
6	前海股权交易中心(深圳)股份有限公司	租金补贴	每月每平方米补贴10元	88,320	88,320
7	东莞市至诚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	租金补贴	每月每平方米补贴10元	6,330	506,330
		风险补偿	按当年核销的呆账贷款本金的10%补贴	500,000	
8	东莞市广汇科技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	风险补偿	按当年核销的呆账贷款本金的10%补贴	278,861	278,861
9	东莞市汇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	风险补偿	按当年核销的呆账贷款本金的10%补贴	400,000	400,000
合计				1,797,461	1,797,461